

# 「AI六小虎」「GPU四小龍」紛插旗香港

# 3新股昨首掛齊逆市賺過千



【香港商報訊】記者林德芬報導：昨日，3隻新股首日上市，股價紛紛逆市造好。3公司上市儀式獲本港多位政商界人士撐場，包括創科局局長孫東、副局長張曼莉、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蔡鳳儀、港交所（388）上市主管伍潔璇等。

當天，精鋒醫療（2675）升幅最大，開市報59元，較招股價43.24元高出36.4%，收市報56.6元，升30.9%；每手100股，不計手續費，一手帳面賺1336元。智譜（2513）表現稍遜，收報131.5元，升13.2%，每手100股帳面賺1530元。天數智芯（9903）收報156.8元升8.4%，每手100股帳面賺1220元。

## 智譜以AGI為長遠目標

作為「全球大模型第一股」、「AI六小虎」之一的智譜，該公司董事長劉德兵於上市儀式表示，自創立以來，公司堅定以「讓機器像人一樣思考」的發展方向，AGI（通用人工智能）是團隊唯一的長遠目標。他又指，2021年推出自有算法架構，並以GLM 4.7模型躋身世界領先行列，為衝刺AGI奠定堅實基礎。

身為「國產GPU四小龍」之一的天數智芯，該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蓋魯江表示，公司以自主創新打破算力壟斷，透過香港擁抱全球資本，未來將深耕通用圖形處理器（GPU）賽道，加強技術根基，構

建更廣泛的生態體系，賦能各行各業，令高質量算力普及。內地手術機械人公司精鋒醫療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王建辰則表示，公司持續引領高尖端手術機械人技術創新和應用，並堅持質量控制和供應鏈管理，未來將繼續深入研究相關創新技術和人工智能技術的新產品。

## 稀宇科技今首掛備受矚目

本港新股熱潮停不了，今日再有3新股掛牌。其中，最受矚目的內地人工智能（AI）初創公司、被稱為「AI六小虎」之一的稀宇科技（MiniMax）（100）昨日暗盤走勢不錯，其於輝立暗盤收報209.2元，較招股價升44.2元或26.8%，未計手續費，一手20股帳面賺884元。

另外，金灣資源（3636）、瑞博生物（6938）暗盤也造好，前者於輝立暗盤收報40.62元，較招股價升10.62元或35.4%，未計手續費，一手200股帳面賺



天數智芯未來將深耕通用圖形處理器（GPU）賽道，加強技術根基。

2124元；後者於富途收報78元，較招股價升20.03元或34.6%，未計手續費，一手200股帳面賺4006元。

## 去年港股日均成交額按年增90%

昨日，港交所（388）公布每月市場數據，截至去年12月底證券市場總值達為47.4萬億元，按年增長34%。上月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到1860億元，按年增長31%，而2025年度市場日均成交額則達到2498億元，較2024年增長90%。

數據顯示，去年全年共有119家新上市公司，當中包括2家由GEM轉到主板的上市公司及2家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較2024年同期增長68%；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涉及2858億元，較2024年升225%。

# 市建局向旺角花墟道業主建議收購價每呎15377元

【香港商報訊】記者鍾俠、林德芬報導：市區重建局昨向旺角洗衣街/花墟道發展計劃受影響的物業業主發出收購建議。項目涉及合共191個業權，所有業主將有60日時間考慮市建局的收購建議。

市建局向項目內受影響的合資格住宅物業自住業主提出，以實用面積每平方呎15377元收購其物業。有關呎價是假定為同一地區七年樓齡的假設重置單位之呎價（假設單位呎價）。此外，市建局會以項目原址所興建的新發展項目內的「樓換樓」單位，作為給予合資格的住宅物業自住業主現金補償以外的額外選擇。

至於項目內的非住宅物業，市建局除按現行的收購政策向受影響業主提出收購建議外，為保留花墟的地區特色；市建局亦會為項目內經營花店或花卉相關業務的合資格地舖商戶，提供無縫過渡及回遷安排的選擇，讓他們可以在重建期間及竣工後繼續留在花墟經營。

另外，市建局日前宣布，在其44億美元中期債務證券發行計劃下，成功定價兩筆共80億港元債券，獲本地及海外機構投資者熱捧，認購訂單金額一度高達逾250億港元，相當於超購逾2倍。其中，5年期50億港元債券票面息率2.95厘；10年期30億港元債券票面息率3.48厘。

聯席全球協調行之一的渣打銀行大中華及北亞地區資本市場主管嚴守敬表示，相比2024年市建局港元公開債券交易，本次交易在最終投資者參與人數、峰值認購訂單金額都更高，反映市建局在市場上更受歡迎，及其對本港長遠發展的信心。



市建局旺角洗衣街/花墟道發展計劃，涉及合共191個業權。



Towngas與合作夥伴共同開發的一體化氫能發電機，產電的過程只會產生水蒸氣。該機組早前已成功支援於粉嶺舉辦的十五運會高爾夫球賽事，日後亦可用於地盤工地發電，取代碳排放高的柴油發電機。

對於不少香港市民來說，最能感受煤氣公司（Towngas）的服務，通常在扭開爐頭煮飯或開熱水爐洗澡的那一瞬間。160多年來，Towngas和香港一起穩步成長。然而，這家企業一直進行安靜而務實的改變，將新科技融入日常運作之中，迎接新時代能源需求。

## 穩健與創新

這種務實的轉變，最直接體現在市民最關心的安全問題上。Towngas在全港鋪設超過3700公里的地下管道，集團工程團隊研發的檢測系統，利用超聲波反射，即場「透視」喉管的接駁位內部，更精準判斷喉管是否需要更換，提升檢查效率及供氣安全。針對大廈外牆的燃氣立管，公司也利用影像數據，訓練系統辨識銹蝕程度，讓維修工作變得更具針對性，及早解決隱患。這也解釋了為何Towngas的供氣穩定性保持超過99.99%的高水平。這種工藝精神與科技的結合，同樣應用於集團在

# 百年信任引領能源轉型 Towngas創造綠色智慧新未來

內地的可再生能源業務。公司利用無人機與機械人，配合AI演算法為太陽能電站進行「體檢」與清洗。智慧廚房方面，部分產品已加入「港華芯」，讓用戶遙距用手机一鍵操控廚具。這些創新不僅獲得多項專利，更證明了Towngas已具備輸出高科技工業解決方案的能力。此外，集團為了布局穩健的AI系統，旗下名氣通的數據中心已配備電量穩定和製冷力高的機組，為AI高速運算發展提前籌謀。

## 綠色能源布局

Towngas的「海陸空」布局亦展現了其綠色版圖的廣度。在「海」方面，Towngas生產的綠色甲醇，由廢舊輪胎和農林廢料轉化製成，並獲國際認證。長遠目標將透過年產百萬噸綠色甲醇，為航運業提供清潔動力。「陸」方面，近期熱議的「氫能」，Towngas有着天然的入場券，因為香港煤氣的成分中，本來就含有約50%的氫氣。公司憑藉百多年的氫氣處理經驗，配合科技創新，參與建立全港首個綠氫生產設施，並推動電動車氫能充電、氫能工業發電機組等低碳供能方案，全方位支援氫能經濟發展。「空」方面，Towngas孵化的怡斯萊（EcoCeres）所生產的可持續航空燃料（SAF），原材料是俗稱地溝油的廢棄油脂以及農業廢料。怡斯萊已躋身全球領先的SAF生產商行列，這是一個將廢物資源化、再回饋社會的過程，也是協助行業減碳的商業擴張。

## 培育「綠色」獨角獸

Towngas深明綠色轉型路上不應單打獨鬥，集團主席李家傑博士創辦了TERA-Award智慧能源創新大賽，徵集全球零碳能源的創新意念並付諸實行。透過每年競逐高達100萬美元的獎金，以及有機會獲得投資及應用場景支援，大賽創辦至今已累積收到來自76個國家地區、約2000個項目參賽。在金融領域，公司也作出新嘗試。去年，Towngas利用區塊鏈技術，完成了首個真實世界資產（RWA）通證化項目，利用新技術提升資金配置的效率，降低融資成本。

## 服務本質不變

對於這家百年老店來說，默默進行的改變，最終目的只有一個：永續、高質的服務。Towngas透過「綠色」與「智能」的雙重追求，已從一間公用事業機構，轉變成為行業領先的綜合能源科技企業。沒有驚天動地的故事，但卻是公用事業機構最長情的承諾。



TERA-Award頒獎禮去年首次移師海外，在英國劍橋大學舉行。

HCCW 761/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61 宗  
有關文質精品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第 32 章)第 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5 年 11 月 27 日，由陳智朗其地址為新界青衣長安邨安濶樓 837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6 年 2 月 11 日上午 9 時 30 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檔案編號：PS/125405-3/25/HWL/LTC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證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證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 2026 年 2 月 10 日下午 6 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776/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76 宗  
有關泓湖百世全球家旅辦公室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第 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5 年 12 月 5 日，由陳秋雯其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紅磡紅磡樓 3212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6 年 2 月 11 日上午 10 時正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檔案編號：PS/125414-2/25/HWL/TCI/SPL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證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證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 2026 年 2 月 10 日下午 6 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783/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83 宗  
有關力達進品(香港)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第 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5 年 12 月 9 日，由潘偉烈其地址為香港九龍牛池灣彩虹邨綠晶樓 16 樓 1606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0 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檔案編號：PS/125423-1/25/HWL/TCI/SPL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證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證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 2026 年 2 月 24 日下午 6 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788/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88 宗  
有關韋鏗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第 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5 年 12 月 10 日，由陳國良其地址為香港九龍深水埗街 1-6 號新泰大廈 8 樓 A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 時正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檔案編號：PS/125381-1/25/HWL/TCI/SPL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證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證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 2026 年 2 月 24 日下午 6 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795/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95 宗  
有關進晴國際顧問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第 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 2025 年 12 月 12 日，由劉嘉軒其地址為香港小西灣富景花園 3 座 26 樓 H 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 2026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 時正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法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鄺岑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檔案編號：PS/125518-2/25/HWL/LQJ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證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證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 2026 年 2 月 24 日下午 6 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公司條例  
(第 622 章)  
根據公司條例第 261 條發出的  
有關於從資本中撥款支付回購本身股份的公告  
Qianrui Holdings Limited  
乾瑞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商業登記號碼 72134118  
茲根據公司條例第 261 條發出以下之公告：  
1. 本公司已批准從本身資本中撥款以支付本公司回購本身的股 136,976 股先股股份。  
2. 本公司將要從本身資本中撥款支付回購本身股份的款額為 669,659 元，而批准該項特別決議已於 2025 年 12 月 29 日通過（以下稱「特別決議」）。  
3. 該項特別決議及有關的償付能力陳述書可於本公司位於香港九龍旺角太子道西 193 號新世紀廣場 2 座 15 樓 1520 室的註冊辦事處查閱。  
4. 沒有同意或沒有表決贊成該項特別決議的本公司成員或本公司債權人，可在該項特別決議通過日期後的 5 個星期內，根據公司條例第 263 條向原訟法庭提出申請，要求撤銷該項特別決議。  
日期：2025 年 12 月 29 日  
余冠斌  
董事

關於楊淑屏遺囑的查詢  
姓名：楊淑屏（英文：IEONG Sok Peng，簡體字：杨淑屏），性別：女  
香港身份證號碼：P111139(A)；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號碼：H05854341  
死亡日期：2024 年 6 月 30 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楊淑屏留下遺囑或存有楊淑屏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 1 個月內，聯絡及知會康嘉律師行有限公司法律責任合夥人，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64 號廣商會大廈 26 樓，聯絡人：康嘉律師，電話：2596-1988，檔案編號：11726/CAAO/AH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為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及  
BETTER CHIEF LIMITED  
駿有限公司  
(IN MEMBER'S VOLUNTARY LIQUIDATION)  
自動清盤佈告  
為佈告事，上述公司現行自動清盤，該公司債權人須於二〇二六年二月九日或該日之前，將其姓名、地址及有關其債項情況或要求寄予該公司之清盤人。如接獲該通知書通知日期時，債權人須親自或由律師依照通知書內指定日期到指定地點提供債項之證明或要求，否則作為放棄其債項或要求論。屆時清盤人有權於上述日期七日之後將所得款項或該款項任何一部份分派予股東。  
二〇二六年一月九日  
CHAN KI  
CHAO KIN WAI  
清盤人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 1 號  
時代廣場二座 31 樓

為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及  
FP RUNOFF LIMITED  
(IN MEMBER'S VOLUNTARY LIQUIDATION)  
自動清盤佈告  
為佈告事，上述公司現行自動清盤，該公司債權人須於二〇二六年二月九日或該日之前，將其姓名、地址及有關其債項情況或要求寄予該公司之清盤人。如接獲該通知書通知日期時，債權人須親自或由律師依照通知書內指定日期到指定地點提供債項之證明或要求，否則作為放棄其債項或要求論。屆時清盤人有權於上述日期七日之後將所得款項或該款項任何一部份分派予股東。  
二〇二六年一月九日  
CHAN KI  
CHAO KIN WAI  
清盤人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 1 號  
時代廣場二座 31 樓

為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 32 章)及  
HAPPY FAITH DEVELOPMENT LIMITED  
喜誠發展有限公司  
(IN MEMBER'S VOLUNTARY LIQUIDATION)  
自動清盤佈告  
為佈告事，上述公司現行自動清盤，該公司債權人須於二〇二六年二月九日或該日之前，將其姓名、地址及有關其債項情況或要求寄予該公司之清盤人。如接獲該通知書通知日期時，債權人須親自或由律師依照通知書內指定日期到指定地點提供債項之證明或要求，否則作為放棄其債項或要求論。屆時清盤人有權於上述日期七日之後將所得款項或該款項任何一部份分派予股東。  
二〇二六年一月九日  
CHAN KI  
CHAO KIN WAI  
清盤人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 1 號  
時代廣場二座 31 樓

DCCC 4889/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  
區域法院  
民事訴訟 2025 年第 4889 號  
ASIA HERO (H.K.) LIMITED (興漢(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原告人  
OPEN BRIGHT LIMITED (開啟有限公司) 第二原告人  
對  
LO KIN LUNG (盧建龍) 被告人  
致：被告人 LO KIN LUNG (盧建龍)，其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 61-65 號 1 樓 F199 室。  
請注意第一原告人 ASIA HERO (H.K.) LIMITED (興漢(香港)有限公司) 及第二原告人 OPEN BRIGHT LIMITED (開啟有限公司) (下稱「原告人」)，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永康街 55 號金百盛中心 10 樓，已向區域法院具狀向你提出訴訟。該宗案件編號為 DCCC 4889/2025。原告人向被告提出索償一筆為數合共 HK\$901,002 之款項、利息，以全額賠償基礎上計算本案的訴訟費用及進一步或其他清償。  
茲奉區域法院聆案官李慧雲於 2025 年 12 月 19 日所頒下之命令(下稱「該命令」)，原告人可將本案件傳訊令狀以下述方式送達予被告人：-  
(a) 將本法律程序通知書在香港出版和發行並且廣泛流通的中文報章《香港商報》刊登一次；  
(b) 將本法律程序通知書在香港出版和發行並且廣泛流通的英文報章《中國日報(香港版)》刊登一次；及  
(c) 將本案件傳訊令狀的一份蓋章文本連同該命令的一份蓋章副本以預付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 61-65 號 1 樓 F199 室並註明由被告人收件。  
原告人在根據上述(a)、(b)及(c)段而作出替代送達方式之日(下稱「送達之日」)可當作已向被告人有效妥為送達上述傳訊令狀。  
請進一步注意被告人必須在送達之日起計(包括送達當天)的十四天內填寫已訂明格式的送達認收書一份，並將之交回香港區域法院登記處以確認收到傳訊令狀。否則法庭可作出其認為公正及合理的判決以被告人的判決可隨即無須進一步通知的情況下予以登錄。上述送達認收書可向下列原告人代表律師行索取。  
上述送達認收書的特定表格連同上述的傳訊令狀可向原告人的代表律師(其名稱及地址如下述)索取。  
日期：2026 年 1 月 9 日  
薛馮鄺岑律師行  
第一及第二原告人之代表律師  
地址：香港金鐘道 95 號統一中心 25A  
電話：2522 8101 傳真：2845 9292  
檔案編號：JEN/125091-1/25/JEN/KWW